

香港中小企業總會

HONG KONG SMALL & MEDIUM ENTERPRISES GENERAL ASSOCIATION

香港九龍城打鼓嶺道 33 號一樓 C 座 Flat/Rm. C1/F/F, No.33 Tak Ku Ling Road, Kowloon City, KL,H.K.
香港九龍旺角郵政信箱 79515 號 Mongkok P.O. Box 79515 Kowloon Hong Kong
Tel. (852) 2390 0438 Fax (852) 2789 4700 Website: www.hksmega.org

致:立法會《競爭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「競爭條例」應否豁免貿發局

香港中小企業總會主席陳山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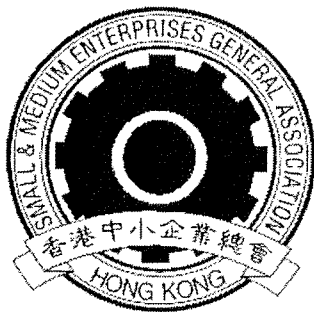
對快要出台的「競爭條例」,特區政府作出重大修訂,例如第一行為守則中反競爭行為局限於四類,即操縱價格、限制生產、圍標及分配市場。至於第二行為守則,即濫用市場支配地位,年度營業額低於一千一百萬元的企業亦免受規管。一般而言,這些修訂回應了中小企業的訴求,但在執行時還有很大的改善空間。現時較大爭論的議題是「競爭條例」所附帶的五百多個法定團體的豁免名單而受惠的香港貿易發展局(貿發局)成為眾矢之的。香港中小企業總會與貿發局有多次合作機會,認為貿發局有被豁免的需要。

貿發局由香港政府成立於 1966 年,早期是拓展香港的出口市場,在歐美主要城市設立辦事處及組團參加海外展覽會。八十年代貿發局籌建灣仔會展中心,大規模舉辦展覽會,吸引海內外參展商及海外買家在港交流及交易。根據貿發局的資料,現時每年有 14,000 家香港公司參加貿發局所主辦的展覽會而 50 萬進場的買家,有一半來自海外;他們除了下訂單,還提供了 300 億港元的本地消費。

本港約有 30 家從事展覽業的公司。每年在香港舉辦超過 100 個展覽會中,貿發局約佔 30%而部分與私人機構合辦。貿發局目前在外地設有 40 多個辦事處而其中 11 個在國內,宣傳香港的展覽會活動、吸引參展商、採購團及有實力的個別買家。貿發局所主辦的展覽會,其規模有 3 個名列世界第一,包括電子產品、鐘錶與禮品及贈品;另有 5 個乃亞洲最大的展覽會。貿發局有國際網絡,籌辦這些世界級展覽會辦得很成功。據貿發局調查估計,新成立公司的新客源,有 30%至 40%是透過貿發局展覽會來建立的。假如國際級的展覽會交給其他不夠實力的業界去主辦,反而增加失敗風險及違反經濟原則。他們缺乏海外辦事處,不能招攬世界級的參展商及買家。本會曾組團參觀很多海內外展覽會,成功與否,參展商及買家的素質,十分重要。商品展覽首要在推廣及交易成效,收費多寡是次要問題。香港以自由經濟為核心價值,而「有能者居之」正是自由經濟的一貫主張。

貿發局每年 12 月在港舉行「國際中小企博覽」(World SME Expo),為期 3 天,邀請全世界跟中小企業有關係的機構參展,共同探討中小企業問題與商機。本會及其他非牟利商會均獲邀免費參展,推廣會務。一般私營展覽公司不會如此履行「企業社會責任」。貿發局對香港中小企參展商的收費較低,並且提供「格子舖」概念的「陳列窗櫥」服務,現場有專人解答查詢,以利小微型企業及創業者展銷。相信唯利是圖的私營展覽公司不會考慮此種便利。

《競爭條例》對中小企業是機遇亦是挑戰。雖然《競爭條例》很容易令中小企業誤觸條例,但亦可視作警惕作用,採用開源節流的經濟方式來競爭,例如開拓新市場和新客源、利用電子商貿節省推廣及交易成本與提高產品增值功能,擴大市場份額。在競爭上,中小企業不一定輸給大企業,例



香港中小企業總會

HONG KONG SMALL & MEDIUM ENTERPRISES
GENERAL ASSOCIATION

香港九龍城打鼓嶺道 33 號一樓 C 座 Flat/Rm. C1/F/F, No.33 Tak Ku Ling Road, Kowloon City, KL,H.K.
香港九龍旺角郵政信箱 79515 號 Mongkok P.O. Box 79515 Kowloon Hong Kong
Tel. (852) 2390 0438 Fax (852) 2789 4700 Website: www.hksmega.org

如不與大企業正面交鋒,改而進攻細小但有利可圖的新興市場。貿發局在這方面可以給予中小企業支援。如果貿發局不能被豁免於《競爭條例》,那麼第一行為及第二行為守則同樣適用,很容易被競爭對手濫用,將很多寶貴時間及資源浪費於訴訟及爭拗。一些優惠中小企業的收費及服務政策會誤導為不公平的競爭手段,大大影響中小企業的良性發展。本會從各方面考量,基於香港整體經濟及社會因素,支持貿發局有必要列入《競爭條例》豁免名單內。

2011年12月20日

